

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函

地址：116027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四段77
號

承辦人：吳槐芬

電話：02-22300506轉304

傳真：02-22396148

電子郵件：hualfen@mcts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柵工學字第11460117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18175203_1146011780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114年度臺北市能源教育系列工作坊」實
施計畫，請貴校轉知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高中職環境教育輔導團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臺北市高中職以下教職員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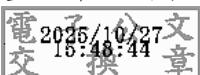
(二)時間：114年11月1日（星期六）。

(三)地點：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蘭陽水力發電
廠、清水地熱教育館。

三、報名方式自即日起至114年10月30日(四)至臺北市教師在職
研習網(<https://insc.tp.edu.tw/>)報名。

四、惠請准予參與教師公假出席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 2025/10/27
15:48:44

建國中學 1141027



MPAA1146015516

公文文號：1146015516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114年度臺北市能源教育系列工作坊」實施計畫，請貴校轉知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建國中學 教務處 化學實驗室幹事 謝秋琴 送陳/會 114/10/28 08:45:14

一、公告周知。

二、請准予參加研習之教師11月1日共1日公假，無課務問題。

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2.建國中學 教務處 設備組長 施芳蘄 送陳/會 114/10/28 10:18:48

一、公告周知。

二、請准予參加研習之教師11月1日共1日公假，無課務問題。

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3.建國中學 教務處 教務主任 沈容伊 決行 114/10/30 08:24:51

一、公告周知。

二、請准予參加研習之教師11月1日共1日公假，無課務問題。

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4.建國中學 人事室 助理員 賴思謾 送陳/會 114/10/30 09:19:03

奉核後，請參加人員於WebITR覈實辦理請假事宜。

5.建國中學 人事室 人事主任 潘麗君 會畢 114/10/30 09:21:52

奉核後，請參加人員於WebITR覈實辦理請假事宜。